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WUNG'S HOLDINGS LIMITED

曠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25)

於2024年2月20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之投票結果

茲提述曠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30日載有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於2024年2月20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如通告所載獲提呈之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投票。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05,042,000股。鑑於金先生於股權轉讓協議之權益(誠如該通函所述)，金先生及其聯繫人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並已就於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251,360,286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約62.06%)乃由Golden Element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而Golden Element Investment Limited乃由Golden Existence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99.99%權益。Golden Existence Investment Limited乃由Equiom Fiduciary Services (Hong Kong) Limited持有100%權益，而Equiom Fiduciary Services (Hong Kong) Limited為金先生設立之家族信託之受託人，金先生可影響受託人如何行使其於信託之酌情權。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153,681,714股。

除上文所述者外，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亦並無任何人士於該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於會上放棄投票，以及並無(i)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並無(ii)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放棄投票。

所提呈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動議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股權轉讓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30日之通函(「該通函」))、其項下之條款及擬進行之交易(註有「A」字樣之協議文本已呈交大會及經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 (b)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於其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時採取任何步驟及簽立其他有關文件以實行股權轉讓協議或據此擬進行之交易或使之生效或作出與此有關之其他事宜。」	6,200,000 (100%)	0 (0%)

由於超過50%所投之有效票數均贊成上述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全體董事均親身或透過電子設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於出售事項完成時另行刊發公告。

代表董事會
曠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金建新

香港，2024年2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金建新先生及田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邵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振宇先生、徐瓊女士及周凱先生。